

陈启文 著

初级阶段

chujijieduan

花城出版社



陈启文 著

初级阶段

chujijieduan

花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初级阶段

陈启文著.

—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4.6

(新都市小说系列)

ISBN 7-5360-4370-8

I. 初 ...

II. 陈 ...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65790 号

责任编辑: 温文认

技术编辑: 易 平

装帧设计: 王惠敏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广东粤彩印务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11.625 1 插页

字 数 230,000 字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7,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4370-8/I·3501

定 价 19.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编者的话

都市化（城市化）是全球性的发展趋势，是先进国家的经验总结。十几年来，我国的城市化水平越来越高，城市的发展也越来越快，形成了都市（中心城市、区域性中心城市）、中小城市、城镇相互依存共同繁荣的格局，而都市在城市化的进程中毫无疑义地起着龙头的作用。都市，在天罗棋布的城市中熠熠发亮。

都市在成长，在发展，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此过程中，发生着多少刻骨铭心的故事！传统的，新潮的，守旧的，前卫的，前进的，逆进的，阳光的，阴暗的……各种作派，各种思想，形形色色的群体、阶层、人等都在这里交汇、碰撞，真正是活色生香、目不暇接，为文学创作提供了空前丰富的题材和无比深厚的土壤。

因此，本社将陆续推出“新都市小说系列”。其定位是：1. 以现代都市为背景，描述都市人包括客迁都市人的生活。生活是方方面面的，社会、政治、经济、生产、婚姻、家庭等等，所以题材不限。2. 作品有一定的思想深度和现实深度，谢绝肤浅，提倡深刻。3. 作品有较强的文学性，表现手法新颖，语言富有感染力。4. 故事情节紧凑吸引人，能让人读之不忍释卷，摒弃平淡，力求生动。一句话，我们力图推出的是有分量的、优秀的长篇小说，希冀得到读者和作者的支持。

内 容 提 要

“初级阶段”，并非社会学的概念，更多是作为一个心理时段。作者试图通过对这个时代人的精神境遇的洞察，揭示人类在现实生活中的种种形态。

这是新生代重要作家陈启文第一部描写当下生活的长篇小说力作。

它描述了一位七十年代出生的青年方世初对这个世界不可名状的怀疑。方世初的怀疑从母亲不明不白的死亡开始，并为此而提前中断了在澳洲的学业，以怀疑一切的心理进入父亲方友松的公司，围绕云梦市一座大桥的兴建，与父亲、父亲漂亮的女秘书黄岚以及市长之女薛城演绎出一幕幕错综复杂的感情纠葛，最终导致一家拥有亿万资产的公司破产。通过另一线索，我们还看到了市长薛村和常务副市长高佑民的明争暗斗。这两条线索交织在一起，共同把小说情节推动得跌宕起伏高潮迭起，突出了现代人与现实无法融合的困境，以及寻找真实自我的种种焦虑和必然要为此而付出的惨痛代价。

作者描述的是当下生活状态，而把写作的重点放在对生命进行深刻体验的过程中，以高度个人化的主观感受，创造性地展现了内在的、潜藏的另一个现实。现实本身就是超现实的，世界永远都在人类的理解之外，由此而产生怀疑，由此而有了人类战战兢兢的求证与探索，而最终才猛然觉悟到，我们都生活在现实的荒诞幻象之中。

静立刻笼罩了一切。方世初穿一身浅灰色西装，在可怕的静默中打量着他的母亲。南窗外趴了一溜人头，都好奇地看着他，一声不吭地看着他。他一动也不动，像是被突然集中在一起的目光钉在那里了。

这时已是黄昏了。在黄龙洲辽阔的原野尽头，那轮把这片土地照耀了一整天的太阳不知是沉没了还是悄没声息地熔化了。天地间涌出不尽的如血一般的颜色，洇染浸润到每一个角落。灵堂里，一张张脸和一条条腿，也在无形中被一一染红，都不动，似有什么把这一切都控制了。

方世初眼里什么也没有，他眼里只有他母亲。他怔怔地看着她，看得没有知觉了。龙秋月闭着眼睛，又被夕阳涂抹了一层奇异的亮色，显得特别美。她在这间灵棚里已经停放两天了，就等着她儿子回来。

方友松在门外的台阶上站了一会儿，深深地往肺腑里吸了一口气，似乎下了很大的决心，他才叼着半颗早已灭了纸烟一步一步走到儿子身边，伸手在方世初的肩膀上异常沉痛地拍了拍，纸烟在嘴角里动了一下。

“世初，你回来了……”

方世初的手动了动。他伸出指尖，小心翼翼地把母亲脸上的一绺发丝拂到了耳际后面。母亲的头发还没死，还和生前一样柔软，还沾有淡淡的豌豆花的香味。这让方世初很吃惊，他把身体慢慢地俯向了母亲，手一紧，母亲僵直的身体就被他紧紧地搂在怀里了。傻了的人们一下反应过来，黄家老大把那杆铜黄闪亮的唢呐率先吹响了。哭声立刻响成一片。这些哭丧者，都是方友松花钱请来的村人，每个人都哭得很努力，而且每一滴眼泪都不是假的。黄家老大一边吹着唢呐，一边用脚后跟在地上敲打出节奏，每一个声音都响应着他的动作。

方世初轻轻放下母亲，泪水流进嘴里，满嘴都是苦涩，一股绝望的怒火却烧得他喉咙发干。

“滚，”他指着那一个个嚎啕不已的哭丧者，又吼了一声，“都他妈的给我滚！”

灵棚里，只有他一个人在哭了。

夜幕降临，但灯接着就亮了。用松柏枝条和五彩纸幡精心布置的灵棚里，在那些哭丧者们惊愕地陆续离去后，一下子显得格外空旷。一直不离方友松左右的女秘书黄岚走了过来，红着两只眼圈柔声对方世初说：“世初，你要节哀，人死不能复生，别哭坏了自己的身子。”

“你也走吧，我只想守着我妈，安安静静呆一会儿。”他抬起泪痕满面的脸说。

黄岚好像还要说什么，方友松在那边低低地干咳了一声。黄岚听见了，揉掉眼角的一点泪花，猫一样地退了出去。

生和死的界线在人生的某个时刻是模糊的。

当所有的人都走了，冷清的灵堂里只剩下了方世初和他母亲之后，方世初看着母亲，越看越不像是一个亡人。母亲还是他小时候看见的那副睡熟了的模样，只是少了一些往日因劳累而疲倦地睡去的感觉，又多了一些冷寂的让他感到生疏的东西。

在父亲进城并且挣下了一笔让整个黄龙洲惊叹不已的家业之后，母亲却一直留在乡下，依旧靠种几亩田养活自己。她不想从父亲那里得到什么。她知道自己真正想要的东西那个慷慨的男人已经不会再给她。

方世初很后悔，他不该去澳洲上学。他在城里念中学上大学，虽不能日日陪伴在孤独寂寞的母亲身边，但至少每个周末可以回到同城市只有一水之隔的黄龙洲。每次回家，下了轮

渡，他还在北湖沿的堤坝上走呢，娘就知道他回来了。娘的眼睛，望是望不得这样远的，但娘似乎能嗅得到他身上的气味。娘的鼻子很尖，豌豆苗刚从地里长出来时，娘就能闻见青豌豆的气味。然而娘却闻不到她男人的气味。方世初记得，每次父亲回来，总要让她大吃一惊，很久都回不过神来，傻了一样，只把两只手在围腰上反复搓着，仿佛那双手很脏似的。

方世初要去澳洲上学的那天，娘也是傻了一样的。她沉默地送了他一程又一程，却一句话也不说，只管憋着自己，憋得嘴唇都快要流血了。走了半天还是低着头看着自己的鞋尖走。在那个春天，娘的嘴角上长了一个苦疔，贴着一块火柴皮子。娘不说话，但他每次回过头来看娘时，娘的嘴角就哆嗦起来，那黑色的火柴皮子也就一上一下地抖动起来。

穿过一片豌豆地，是娘种的。正是豌豆着花的时候，那花开起来像一片蓝色的火焰，人一走动，就有无数细小的花粉扑腾起来，娘的发鬓上也飘落了不少花粉。但娘的脚步很软，一双腿已软得没有力气走动。娘就站住了，似乎想要吃力站稳的样子。

终于要分手了，在地头的那棵桑树下。

方世初说：“娘，你回吧。”

“嗯，我就回，就……”娘说着，突然把他的两只手捉住了，握得那么紧，握得他都疼了。手松开时，娘叹了一口气，“今年的新鲜豌豆，你是吃不上了。”娘把脸转过去，望着掩着的家门，却有泪水闪亮地从她鬓角流下。

方世初眼也湿了，很是伤感，“我还会常来看你的，娘。”

娘把眼睛闭紧了，眼泪汨汨漫出。娘过了许久许久才又把眼睛睁开，却已变成一种陌生人的目光了。她打量着自己的儿

个角落里啾啾，母亲头前、脚后亮着的四盏长明灯，被风吹着，也颤颤地一点点地变得黯淡模糊，就像他模模糊糊的回忆。坐了大半夜他也有些累了，不知不觉的，就把身体深深地向母亲弯去。他伏在母亲的遗体上睡着了。

方世初不知天是什么时候亮的，醒来时才发现背后加了一件外套。把他推醒的是父亲。方友松低声对他说：“该出殡了。”

方世初两腿一软，就在母亲灵前跪下了，整个人刹那间又被泪水控制了。

二

龙秋月的葬礼按照黄龙洲的老风俗进行。棺材比人大多了，漆黑死沉。十六个丧夫，两人一根杠子，每根杠子上都吊着酒盅粗的缆绳，缆绳把棺材捆了起来。

主持葬事的龙富贵老汉喊了一声“起啊”，就把在门口插着一杆灵旗拔起，十六个丧夫也把棺材抬了起来，吃力抬高，不让棺材触着了门坎和门框。如果触着了那是很不吉利的，对死者活着的亲人就会有妨碍。棺材一抬起来方世初就像疯了一般，其实在棺材盖上的那一刻他就几乎崩溃了，他守着一个死去的母亲心里是平静的，恍如进入了无限纯净的静谧之境，当母亲被完全覆盖之后，他这才觉得母亲是真的死了，就要永远地埋葬了。他不顾一切地扑向棺材，想要掀开棺盖，但一只手却被黄家老大死死地攥住了，另一只手则被他父亲攥住了。谁也没提防，方世初身子突然一挺，一阵强烈的震动从心里传遍全身，哇地一声就对着棺材喷上了一口热血，殷红殷红的一片。这血腥味让丧夫们吃惊地晃悠了一下，棺材忽地擦过门

框，把那老旧的门槛撕掉了一块漆皮。

方友松看见了。他的心突然似被什么东西挑了一下，没来由地猛地一颤，一双眼就死死地盯着门框上的那道白印子。龙富贵诚惶诚恐地挨过来，“命啊！”他这么低低地咕哝了一声，往地上吐了一口痰，用鞋底蹭了蹭。方友松只犯了一会儿傻，就醒过神来了，他挥了一下手说我不信这个，又拿眼在慌成一团的人堆里去寻黄岚，要她赶快给市一医院打个电话，马上派个最好的大夫来。活人要紧，儿子要紧。

黄岚应了一声。她比所有的人显得都冷静，反应都敏捷，方友松叫她时她已用手机叫过大夫了。她让人把方世初平放在一块门板上，然后就给他做起了胸部按摩。黄岚念过卫校，懂一点急救知识。很快，方世初就苏醒过来了，他欠了欠身子，看见十六个丧夫抬着那口巨大的棺材，正像一只蜈蚣似的向坟地那边缓缓蠕动，送葬的队伍由龙富贵打头，肩上斜扛着一杆灵旗，棺材后面挂着一长溜送葬的人，走得越来越远了，渐渐看不见了。方世初又把眼睛闭紧了，仿佛又回到死寂中去了。闭着眼睛躺了一会儿，他挣扎着想要站起来，一只手动了动，却被黄岚的一只手握住了，他被她柔软温热的手轻轻握着，她的手太小了，是无法把他全部掌握的，但手指和手指纹织在一起，手心贴着手心，能感觉到她手心里分泌的液体正默默地浸润着自己的手心。绵绵长长的，有些什么正朝他的心里渗透，他的手就不像刚才那样僵便了，开始变得湿润。

“舒服点么？”黄岚柔声问。她满脸通红，似有些发窘。

方世初苍白的脸上，一片淡红的血色又渐渐浮现出来了。他看看黄岚，眼睛黄黄的一笑，就把黄岚的手甩开了。黄岚的眼神更加关切了，伸手挽住他的脖子。方世初扭过头去，避开了她挨得很近的脸，把一口唾沫咽进了如火燎一般的喉咙里。

“把你的手拿开！”他嚷道。

从城里赶来的大夫给方世初仔细检查过了，没事，他的身体很健康，没什么毛病，只是心里郁积的东西太多，现在呕出来了，反倒比长久地憋在心里好。只要静养几天，就会完全好起来的。

龙秋月已经入土为安了。

方友松问儿子，是回城里，还是在乡下再住几天。

方世初冷冷地说：“你们走吧。”

方友松听了这话觉得有那么一种怪怪的味道，但也没往心里去，看了儿子两眼，调头便走了。灵棚拆了。门外停着他的那辆大奔驰，被阳光一照，更显出一种华贵和大气。方友松上了车，把车门一关，说声走，车就开动了。黄岚开车。她从后视镜里，瞥见老板一直紧绷着两块脸，绷得像石头似的了，就把车开得格外谨慎。

“开快点！”方友松凌厉地挥了一下手。

车一抖。黄岚有些紧张，却又立即妩媚地一笑，顽皮地说：“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子啊。”

方友松忍不住扑嗤一笑。无论他有多烦恼，多严肃，这姑娘总有办法把他逗乐。

车开得快了些，阳光像被划破了，无数淡金色的碎片在车前的玻璃上缤纷飞舞，又一片片地落在黄岚长长的头发上，明亮的额头上，黄岚灿烂的胸脯很快也被方友松捕捉到了。方友松能感觉到和一个充满青春气息的姑娘相处的美妙。他一直阴沉着的目光在这姑娘的动人之处亮了亮，随即就把视线移开了。他更喜欢的还是她娇媚外表下的那种沉静的性格，而且又那么善解人意，玲珑乖巧。

“怎么了，老板？”黄岚听见方友松的叹气声，便问。

“我要是有你这么个闺女就好了。”

黄岚听了抿嘴一笑：“那你就认下我这个闺女啊！”

方友松又不吭声了。

黄岚知道他是在生方世初的闷气，就劝他：“世初心情不好，您要多理解他，我还没看见谁家的儿子，在母亲死了有这样伤心的……”黄岚说着，眼窝不觉又红了。

“可也太脆弱了，一个男人，”方友松摇了摇头，说，“这是他最不像我的地方，也是我最不放心的地方。”

黄岚说：“您也是，男人就不是人了？男人就不掉眼泪？”

方友松立即又不快起来，把她的话制止在那里了：“别说这个了，烦！”

汽车翻过湖坝，开上了轮渡码头。一艘轮渡拉响汽笛，就要开了。

黄岚正要把车开上去，一位水上交警把手里的小三角旗忽拉了一下。黄岚赶紧刹住车，把头从车窗里探出来，湖上风大，一头柔软的发丝立刻就飞扬一片了。她拂开头发，看见轮渡后边还有个车位，便跟警察求情。“我们有急事呢，能不能……”警察很干脆：“不行，等下一班吧。”听这口气，是没一点商量的余地了。方友松说：“那就等吧。”黄岚还是不死心，打开车门下去了，不到一分钟，她又上来了，说声“行了”，就发动了车。方友松对自己这位能干的女秘书很是赞赏，笑道：“你真有面子啊，岚岚，这天底下好像没有你办不成的事。”

“哪里啊，是你方总的面子大，”黄岚一张小嘴就是甜，能把每句话都说得方友松心里跟喝了蜜似的，“我跟那小警察一提你方总的大名，他还不放行？他敢？”

“鬼丫头！”方友松把手伸到黄岚的耳朵上，拧了拧。拧得姑娘哎哟了一声，满脸潮红，还娇嗔地喊：“你弄痛人家了，你好坏！”

又是一声不堪重负的汽笛，满载着一船车一船人的轮渡开动了，湖水顷刻压下去一半，没命地奔逃起来。轮渡叫得很响，却开得很慢，想快也快不起来。车上的人都下来了，站在船舷两边，一律憋足了气，看这条笨重的轮渡是怎样缓慢而艰难地一步一步地爬到对岸的。对岸是一座城市，云梦市。远远地看上去，水天一色，就觉得那城市不是建在陆地上，而是浮在水面上的，半浮半沉的，又永远显出一副半睡半醒的样子，含糊而又暧昧，毫无美感可言。回过头去看，是黄龙洲的地盘，黄龙洲太矮了，看是看不见的，早已被高大的湖坝遮挡住了身影。但那边并不只有一个黄龙洲，由黄龙洲北去，是一条直通湖北、河南、陕西的国道，由云梦市南下，还有无数城镇。一条完整的国道，被大湖的一角截成了两段，连接它的就是这十余艘吭哧吭哧地叫唤着喘着粗气儿的轮渡了，连叫也不敢大声，仿佛一叫就耗尽了它体内的气力。而那一船满载着的车辆，它们刚才还在路上飞奔呢，现在都像是死了，更像是憋气的时间过长而晕过去了。没晕过去的是人，心里急啊。可再急也没有用，你上了这条船，你就只能由着这船老牛拉慢车的性子一点一点地磨蹭。死了人了，发了火了，它也是这样磨蹭。

这还是好的，遇上风浪大了，轮渡停开了，你插翅也别想飞到对岸去。南来北往的人，都盼望着有座桥，盼望多少年了。现在终于是盼到头了，市里已经立项，要修座跨湖大桥。

方友松急匆匆地往市里赶，就为这事。

方友松当过走村串户的泥瓦匠，种过地，又在码头上干过

多年出苦力的脚夫，谁也没想到这么一个粗人，在短短的十来年里他竟由一个小包工头，一跃而成为拥有亿万家资的云梦建筑界老大，其财大气粗的实力，已远远地超过了市直国有大企业云梦工程总公司。有人说，饿死胆小的，撑死胆大的，方友松也是被这个时代撑胀的肚子。但他还不满足，还想干一番更大的事业。修建云梦大桥，就是他第一个提出来的。云梦是藏龙卧虎之地，不是没有能人，也不是没人想到要修一座桥。可钱呢，到哪里去弄这么多钱，好几亿啊。方友松是市人大代表。他一次次地向市人大呈交提案，他在提案里说，就是把整座云梦市停下来不建，也要把桥建起来。他相信，一座桥可以拉来一座云梦新城。正是这句话把主管城建的常务副市长高佑民深深地打动了。他和方友松一样，豁出来了，跑省里，跑国务院，跑批文，跑资金，跑方案，终于是把这座桥在纸上跑出来了。

接下来就要开始招标了。

方友松很兴奋，他觉得这是自己创造的一个目标，一个机会，当然要拼命抓住。他踌躇满志，但并不轻敌，就在他召集手下的智囊开始拿方案时，没想到妻子龙秋月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死了。说不出有多少悲痛，心情却十分复杂，龙秋月死得让他没一点心理准备，而方友松处理所有的事，都是在有了十足的心理准备下进行的。几天的丧事办下来，不知是累还是因为别的什么，他还没有从蒙沌中理出头绪，也说不出此刻站在船上是个什么心情，连目光也散了，集中不到一处。

黄岚却显得一如既往的快乐，一见到水她就像小孩子一样了。浪花一朵一朵地溅起来，溅在她身上，她伸出双手去接，每个浪花在她手里跳跃一下就不见了，又看不清是怎样不见的，但浪花清脆的声音会在她手心里回响许久。水是如此快乐

而有趣，黄岚就更加乐不可支了，笑声格格引得好些人转过头来朝她看。

她多年轻啊！方友松看着黄岚那兴奋的样子想，一张脸也由严肃转为笑容，心里有什么开始荡漾了。一个五十出头身体还很健壮的男人，对年轻的异性还有着强烈的诱惑，何况又是这样一个季节，到处都散发着诱发某种心情的氛围，他真想一把拥住这个姑娘，使劲地搂搂她，抱抱她。但只是想，他的两只大手依旧紧攥着船舷，站得很稳。他不知道这个姑娘怎么想，他生怕伤害了她。他更不想把两人的关系一下子推入某种尴尬的境地。他更看重的是这个姑娘的精明能干，有多少事，他办不了的，她却能轻而易举地给办下来，而且办得那么干净利落，事情办成另一种样子都不可想象。云梦大桥这样一个大工程，能不能揽到手，方友松把一部分指望都放在她身上呢。

一想到正事，方友松就不想让黄岚再疯下去了。

“岚岚，别只顾疯了，你得好好想想，这事你有多大的把握？”

黄岚正看着一只撒网的渔船，一时还没有反应过来，信口问：“什么事啊？”

“你说呢，你说我们眼下还有别的事么？”方友松严厉地看了她一眼。

黄岚这才反应过来，她弹了一下舌头，笑道：“这就看您有多大的运气了，您不是常说，人算不如天算，人有百算而天只有一算嘛！”

这话方友松的确说过，他认账，也就只好笑了笑。

黄岚的花样层出不穷，她指着那条正在收网的渔船，说：

“老板，我们打个赌好不好，赌赌您的运气。如果那网里捞起一条大鱼，这事准成。”

“要是没鱼呢？”

“那您的运气可就不太妙了。”

“胡说！”方友松摇头笑道，在她可爱地歪着的小脑袋上拍了一掌，一双眼却不由得盯着渔网了。

渔网出水了，一网无鱼，空的。

方友松的心里下意识的哆嗦了一下。远处小船上的那个渔翁倒是沉得住气，把网里打上来的水草、螺蛳、湖蚌之类的东西仔细地清理出来，一一扔进水里，太远了，看不清扔的是什
么，只见手臂一晃，水里就腾起一朵浪花。渔翁把网理顺了，又在船头上站直了身子，似乎正在深深地吸气。

黄岚把头偏了一下，看了看方友松绷紧了的脸孔，还是笑：“您别着急，还有呢！”

话音刚落，那网已在渔翁手里怒放一般地绽开，撒得又大又圆，又轻快地落下。

四野一时寂静无声。

三

雨是在龙秋月下葬后的第二天开始下的。

早晨起来，龙富贵老汉卸了门栓，把大门朝身子两边一拉，哗地一下就有了一种行将被淹没的感觉。好大的雨。一个黄龙洲从头到尾就像是沉在水底了。黄龙洲好久没见过这样的大雨了。龙富贵老汉很自然地就把这场突如其来的大雨同龙秋月的死联系在一起。他莫名其妙地有些不安。

方世初就住在龙富贵家里。他叫他大伯，但实际上该叫老舅才对。龙秋月是龙富贵同一个房下的堂妹，两人共一个曾祖父。除了他，龙秋月在黄龙洲没有更亲的本家人了。龙秋月命

初级阶段